

中国煤矿文化艺术联合会文件

中煤文联〔2020〕4号

关于交纳二〇二〇年度会费的通知

各团体会员单位：

长期以来，煤矿文联认真贯彻党的文艺工作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各团体会员单位鼎力支持和帮助下，创造性地开展煤矿文化艺术工作和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活动，为振奋行业精神、鼓舞职工斗志、繁荣矿区文化生活做出了积极贡献。在此，向各团体会员单位表示诚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根据煤矿文联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关于调整中国煤矿文化艺术联合会团体会员会费标准的决议》，会费标准为：

1. 理事单位会费标准：3万元/年；
2. 常务理事单位会费标准：5万元/年；

3. 副主席（含特聘副主席）单位会费标准：10 万元/年。

交纳会费是团体会员的义务。煤矿文联 2020 年度会费交纳工作已经开始，各团体会员单位按照相应标准缴纳会费。当前，全球共克时艰，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时期，希望各会员单位继续支持煤炭文化工作按计划落实。感谢各单位对煤矿文化工作的大力支持。

户 名：中国煤矿文化艺术联合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北街支行

银行帐号：0200004209014424486

联系电话：010-64463707 010-64463708

联系人：龙云芳 李玲

